歷史與空間

皇家清明「風景」異

■戴永夏

■清明寄哀思。 網上圖片

「燕子來時春社，梨花落後清明」。跟百花相伴而來的清明，是我國重要的傳統節日，也是一個歷史悠久、文化含量豐富、春光爛漫的節日。在民間，清明節俗豐富多彩；而過去在皇家，清明的活動也別具風味。只要掀開歷史的一角，我們就可看到皇家清明的道道「風景」……

禁火風俗「寒食宴」

我們現在的清明節，是由古時的寒食、上巳和清明三節合併而成的。而在宋代以前，這三個節卻是各自獨立的。寒食節據說是為紀念春秋時晉國大臣介子推而設的。介子推德貫日月，忠心赤膽，因不貪利祿而死於火焚。後人出於對他的尊崇，以吃冷食、不動煙火來紀念他，這便形成了寒食節「禁火」的習俗。這種習俗廣泛流行於民間和朝廷，漢魏時禁火期長達一個月之久，正如《後漢書．周舉傳》上所言：「至其亡月，咸言神靈不樂舉火，由是士民每冬中輒一月寒食，莫敢煙爨。老小不堪，歲多死者……」對這樣長時間的寒冷折磨，慣於享樂的皇親國戚、達官貴人們顯然受不了，於是一些帝王及地方官便多次發佈禁令，廢除或改變寒食習俗。北魏的魏武帝就曾在禁令中歷數禁火之害，嚴令人們不得寒食，違者家長獲刑半年，主吏獲刑一百天，令長剝奪一個月俸祿。然而這一有着廣泛群眾基礎的習俗，卻很難根除。

到了唐代，隨着寒食節地位的進一步提高，上自宮廷，下至民間，禁火之俗幾乎遍及全國，只是禁火的時間縮短為三天。「普天皆滅焰，匝地盡藏煙」（唐．沈佺期）、「處處無煙火，人家似皆空」（唐．許裳）等詩句，就形象的寫出各地寒食節禁火的情景。

或許因三天禁火過於清冷，所以在寒食節將盡時，唐代的宮廷都要舉行大型宴會，並賞賜百官。不過與平常不同的是，這「寒食宴」吃的是冷飯冷菜，喝的是涼水冷酒。唐代詩人張籍在《寒食內宴》一詩中，就曾寫到宮廷「寒食宴」的盛況：

朝光瑞氣滿宮樓，彩纛魚龍四面稠。廊下御廚分冷食，殿前香騎逐飛球。

千官盡醉猶教坐，百戲皆呈未放休。共喜拜恩侵夜出，金吾不敢問來由。

從詩中看出，儘管吃的是冷飯冷菜，宴會的氣氛卻十分熱烈：宮廷內外，陽光普照，彩旗飄飄；殿前宮女們在進行馬球比賽，緊張而又驚險；殿中藝人們在表演百戲，精彩異常。官員們觥籌交錯，從早晨一直喝到晚上，即使喝醉了也不肯罷休，直到深夜才盡歡而散……

鑽取新火賜臣僚

三天禁火過後，煙火便可重返人間。不過在唐宋時的宮廷，重新生火還要舉行隆重的儀式，這就是有名的「賜火」。

唐代的寒食緊連着清明。那時每到寒食結束的日子，宮中便舉行賜火儀式，迎接清明的到來。唐代的《輦下歲時記》曾對賜火做過這樣的介紹：「至清明尚食，內園官小兒於殿前鑽火，先得火者進上，賜絹三疋，金碗一口。」從這段文字中看出，賜火活動既隆重，又有趣：在金碧輝煌的宮殿上，多名打扮入時的小兒一字兒排開，準備進行一場緊張的鑽火比賽。這時一聲令下，他們各自用木棍在一塊榆木（或柳木）板上用力鑽動。不一會，鮮艷的火花便陸續從他們的手下冒出。不過最先鑽出火來的小兒最為幸運，皇帝要對他進行重賞，獎給他三匹絹和一隻金碗，這是何等的榮耀！

新火升起後，為了表示對屬下的關心，皇帝還要將新火分別賜給臣僚。於是，解禁後的新火迅速蔓延開來，整個京城內家家炊煙裊裊，戶戶暖意融融。入夜，一片燈火輝煌，到處飄散着新煮的飯香……唐代詩人鄭轂在《清明日賜百僚新火》中，形象的寫出了宮中賜火的情景：

改火清明後，優恩賜近臣。漏殘丹禁晚，燧發白榆新。

瑞彩來雙闕，神光煥四鄰。氣回侯第暖，煙散帝城春。

利用調羹鼎，餘暉燭縉紳。皇明如照隱，願及聚螢人。

豐富多彩的娛樂活動

從唐宋到明清，每到清明時節，帝王們還在宮廷中舉行各種娛樂活動。唐代宮廷的娛樂活動主要有拔河、鬥雞、蕩鞦韆等。《全唐詩話》中，就生動地記載了唐中宗李顯跟大臣們進行拔河比賽的情景：

唐景龍元年（707）的清明節這天，李顯親臨梨園大遊樂場，組織拔河比賽。他令七位宰相、兩位駙馬組成東隊，另三位宰相、五位將軍組成西隊。東隊「貴人」多，身體也較強壯，而且還多一個人，西隊認為這樣分派不公平，請李顯重新分配，但李顯不答應。於是，比賽便在雙方力量不對等的情況下進行了，結果可想而知，西隊慘敗給東隊。不僅如此，西隊的兩位老宰相韋巨源、唐休憬還被拉倒在地，半天爬不起來。在一旁觀戰的李顯見狀大笑，忙命左右將兩位老宰相扶了起來。

類似的拔河比賽，李顯還組織過多次。如景龍三年（709）清明，李顯突發奇想，帶着幾百名宮女走出宮廷，來到玄武門外拔河。拔河結束後，他又「皇恩浩蕩」，允許宮女們到街上遊玩觀光。長期深鎖宮中的宮女們一見這花花世界的紅男綠女，市井坊間的男歡女愛，不勝羨慕和嚮往，有的便偷偷地跟人私奔了。等中宗回到宮中一清點，宮女跑了好幾十個。他如夢方醒，但後悔莫及，自己心痛不說，還挨了皇后的一頓臭罵。

像唐中宗這樣癡迷拔河的皇帝，還可以找出一些。如有「風流天子」之稱的唐玄宗李隆基，也是一位鐵桿拔河愛好者。他曾經在長安城裡組織過一次1,000多人參加的拔河比賽，不僅使長安城的市民大飽眼福，也使當時住在長安的「外國客」「莫不震駭」。他還根據親身體驗，寫詩記述這次拔河的盛況：

壯徒恆鼓勇，拔拒抵長河。欲練英雄志，須明勝負多。

噪齊山岌業，氣作水騰波。預期年歲稔，先此樂時和。

這首詩不但形象地寫出拔河比賽的壯觀景象，還透露了一個民間俗信，即拔河具有壓邪去惡、兆示豐年的作用。原來皇帝們這樣醉心於拔河，除了娛樂，還有祈求五穀豐登、天下太平的政治目的。

豆棚閒話

■馮 磊

狼來了

■狼來了。 網上圖片

老家一帶，竟然出現了野狼。

中午，辦公室的俞教授接到電話，稱有親戚被野狼活活咬死了，一臉無奈和哀傷。

——我們身邊，真的有野生的狼出現了？惶恐之中，不免多幾分好奇。狼來了，牠夾着尾巴從山林裡跑到人群裡來了。這，或許意味着生態的恢復，也可能意味着不平靜生活的開始。

下午，俞教授回來，帶回了更為驚悚的消息。他說，這隻狼一開始撲倒了一個小孩兒，正在撕咬的時候，被人手持碓頭嚇跑了。碓頭，現在是只有山民還在使用的東西吧？究竟是什麼樣的一種工具，我的記憶裡早就沒有印象了。

俞教授又說，這隻狼後來追到了一個老太太，且尾隨着老太太走了很久。讓人感覺戲劇化的是，老太太並不知道跟隨自己的就是一隻兇殘的惡狼。她覺得，那是一條狗。

儘管覺得這是一條狗，她仍覺得很不安。

於是，老太太邊走邊和狼對話。她說：「你看你，老跟着我幹什麼？」

那條狼聽了老太太的話，斜着眼睛瞅了她一下，停下來，又追了上來。

這樣的尾隨持續了好久。老太太終於發慌了。她一邊走一邊咒罵那條「狗」，但是，那其實是一條耍賴皮的狼。俞教授說，但凡野獸，吃了人肉是死活不會再吃別的東西的。牠已經撲倒過一個小孩兒，並吃了牠的一隻耳朵，自然念念不忘人肉的味道。

……轉機終於來了。不遠處傳來了機動車的馬達聲。老太太轉過頭去，對着身後幾米遠的那隻惡狼說：「你看，你這隻狗。那邊有人來了，再不走，我讓他們打死你。」——那隻狼也轉過頭去，看了看不遠處的機動車，慢吞吞地走了。

以上細節，是俞教授聽別人說的，我又是聽俞教授說的。說者輕描淡寫，聽者心驚肉跳。

不知道，那位幸運的老太太，了解真相的時候，會是種什麼感受？

這隻狼後來終於還是傷了人。在村莊的附近，牠撲倒了一位老婦人，害死了她。然後上百名警察圍追着，打死了牠。

狼被打死了，我沒有感到悲哀。我不是動物保護主義者，只是覺得一隻咬死人的狼，必須償還性命。牠死了，理所當然。

一隻狼，在山林裡呆得憋悶了，就跑到平原上來傷人。這是數十年來，從沒有過的事情。二十年前，農村每逢廟會，總有木料市場。上世紀九十年代，木料緊缺，廟會上的舊門框、房樑擺得到處都是，且價值不菲。最近十多年，複合材料越來越多，建築很少用到木料了。於是，平原和附近丘陵上的山林有機會長成了材。有了林子，就有了野生動物，狼的足跡，開始出現了。

關於狼的故事，我這個年齡的人的認知，不外乎狼外婆要吃小紅帽的傳奇。童話裡，小紅帽最後竟然從狼的肚子裡跳了出來。

現實版的大灰狼，沒有找到小紅帽，但牠把外婆真的吃掉了。我們期待着血腥的故事結束，年老的外婆能從被剖開的肚子裡談笑風生地出來。

當然，這是不可能實現的童話。心裡不禁多了幾分哀傷。

周作人在《鳥聲》一文中如此寫道：「現在已過了春分，正是鳥聲的時節了，但我覺得不大能夠聽到，雖然京城的西北隅已經接近鄉村。這所謂鳥當然是指那飛鳴自在的東西，不必說雞鳴咿咿鴨鳴呷呷的家奴，便是熟番似的鴿子之類也算不得數……」

野生的東西，總有不能被馴化的野性與兇殘。當然，牠們也絕不會變成雞雞鴨鴨一樣的家奴。我的感受突然很複雜，竟然是不知道說些什麼才好。

狼來了，帶着牠的野性。人群裡，起了一陣惶恐。

久違了，兇殘的狼。

古今講台

■吳羊璧

龍舟與龍

快到龍舟競渡的時候了。

說起龍舟，我自己有一個說來有趣的記憶。小時在鄉間，那是一座不大的縣城。我記得大人帶我在城頭上走了一圈，可見縣城確是不大。

龍舟競渡的時候，我們見到的龍舟是在水上，在河裡。龍舟在河裡向前划，大家都拚命划。看的人也注意着哪一條龍舟划得最快，最出色。河上龍舟在划，岸上兩邊看的人興奮呼叫。那氣氛的確是非常好的。我不知道現在香港划龍舟的時候氣氛怎樣（我沒有去看，很遺憾），不過在海上划，海很大，空間很大，我想是沒有在河上划那樣親切熱鬧的。

那時候，我的一個有趣記憶是，常常在龍舟旁邊走過。

我說的在龍舟旁邊，自然不是在河上，是在陸上，縣城裡。龍舟不划的時候，總得有個地方放起來。那時放龍舟的地方，我經常走過。那是在縣城內，有一塊空地，搭一個長棚，龍舟就存放在那裡，架起來。

上面提過，縣城不大，那個長棚就在縣城的一個入口，我們出入必須經過。

也許因為那時我小，覺得龍舟很長，要走很多步才過完。

那時想：啊，原來龍就是這個樣子。

到底有沒有龍，到底龍是什麼樣子？很好，就因誰也沒有見過龍，誰也說不清龍是什麼樣子，所以我們怎樣想像都可以。那麼，那時我既然天天走過龍舟旁邊，也就自然而然地想：龍就是這個樣子。

但是誰也沒有見過龍。

誰也沒有見過？未必。我的外祖母就說她見過，說得很真切。

外祖母說得很認真，而且說不只見過一次。在大陰雨天，烏雲壓在人們頭頂，壓得很低。在這時候，也許還有雷電。於是一條龍飛上天了，穿入雲裡去了。你決不要與我外祖母爭，不要與她說這時會有龍捲風之類。外祖母見到的就是龍，一條真龍，從地上飛到雲裡，鑽了進去。甚麼龍捲風？她決不相信，也聽不進去。外祖母說她見得非常真切，甚至龍身上的鱗片她也看得清清楚楚，鱗片還會閃閃發光。

鱗片閃閃發光不難解釋。因為水柱會反射陽光，就像是活龍的鱗片。不錯，不必爭辯，爭辯也太沒趣了。就讓那條龍在那裡慢慢升入雲裡不是更有趣味嗎？

至於我外祖母，不管你怎麼說，反正她相信有龍。

我們家鄉近海，雲雨多，時時有龍捲風上天是不以為異的。還是讓那些龍在那裡上天吧。反正這是很有趣味的說法。

至於我，既然時時走過龍舟旁邊，見熟了，自然更加相信龍是這個樣子了。

香港的龍舟競渡有多熱鬧，氣氛如何？真抱歉，我沒有去看過。香港到處是海，海上划龍舟的情景，我是應該去看看的。香港的龍舟製作怎麼樣？應該是很生動的吧。

今年是龍年，說到龍，總有許多話題。其實最基本的話題是：到底有沒有龍？可以說有，可以說沒有，我選擇說有，有，才有趣。這時我想到一個問題：香港到底甚麼地方最有條件放一條有代表性的龍在那裡？如果地點選擇得好，龍也製作得像樣，這條龍，還會成為香港一景呢。

古今典瞬間

甜酒

■青 絲

古人釀酒，在尚未通曉蒸餾法之前，酒與酒糟都是混同在一起的，喝的時候才將酒糟篩掉。《詩》曰：「醽與浮浮」，意為讚美篩掉了酒渣的清酒很豐滿的樣子。「有酒湑我，無酒酤我」，則是主人勸客人開懷暢飲，不要客氣，有酒我們就喝篩過的清酒，沒有酒我們就喝帶渣的酒，總之一定要盡興。所以，古代小說裡的俠義好漢，於行旅途中打尖，或與友人邀飲於酒樓，也總是充滿豪氣地喊酒保：「篩幾碗酒來。」

這種原始的釀酒方法，既能釀出濃烈精純的美酒，也能釀造口感綿軟爽甜的甜酒。其法為，將糯稻放到密閉的容器裡，兌入一定比例的水，再加入酒麴充分發酵，並不時攪拌，就可釀出甜酒來。甜酒的酒糟則被稱為「酒娘子」，亦是甜美可食，民間常以紅糖、雞蛋、桂圓混合了「酒娘子」同煮，作為產婦恢復的滋補品。

若是追溯甜酒的歷史，亦頗為久遠。《說文解字》云：「古者儀狄作酒醪，禹嘗之而美，遂疏儀狄。」上古時期，儀狄釀了一甑甜酒，大禹喝了以後覺得酒味很美，擔心儀狄留在身邊，自己會耽溺於逸樂享受，於是就把儀狄給開了。《漢書》載，漢時，楚元王劉交對門客申公等人禮敬有加，穆生不善飲酒，楚元王每次設宴，都會為穆生準備甜酒。等到元王的兒孫繼位，剛開始還能延續這一傳統，但漸漸地就忘了。穆生對申公說，我們得走了，王子不再為我準備甜酒，可見已有怠慢之意，再不主動走，早晚會因之得罪。

如今各地都有甜酒，大都是遵循古法，以糯米加上酒麴釀造而成。酒麴俗稱「酒餅」，是把麥子或白米蒸熟，發酵後曬乾製成酒母，就可用於釀甜酒。過去的雜貨舖裡都有酒麴售賣，每顆雞蛋大小，樣子灰撲撲的，一點也不起眼，猶如用牆上掉落的乾石灰漿捏成的泥丸。然而釀甜酒，酒麴卻是關鍵。

我尚幼時，家中常釀甜酒，因為醅製一些鹹菜和酸菜要用到甜酒的酒糟。如用大葉青菜醃酸，加入一些甜酒糟，酸中帶甜，口感就會更好。此外，以甜酒糟和辣椒配製成糟辣醬，鋪在扣肉的面上一起蒸，做成的糟辣扣肉，其味綿甜濃郁，甜而不膩。

做甜酒，並不是非以糯米不可。過去沒有冰箱，每到盛暑，家中的剩飯無法保存，棄之可惜，人們也常用冷飯釀造甜酒。須將冷飯在竹箕上鋪灑攤開，然後將酒麴捏成粉末，均勻撒在冷飯上面，盛在一個大搪瓷缸裡壓實，再在飯團中間壓一個窩。將搪瓷缸蓋好，放入一個木箱中，上下鋪墊一些舊衣服，任其發酵。因冷飯較乾，沒有糯米那樣黏軟，酒麴的品質也就是決定性的，有時還要加入一點點酒作為引子。成功的幾率是做三次，大約能成功兩回，無法保證百分之百的成功率。做失敗的甜酒，則可送人拿去餵豬。

用冷飯釀成的甜酒，酒水較清，酒味略濃，口感沒有糯米甜酒那麼甜。按照古人的標準，「清者為酒，濁者為醴。」這種冷飯釀成的酒就屬於好酒。另外古人認為，「酒以淡為上，苦冽次之，甘者最下。」糯米甜酒被視為是最低劣的酒。蘇軾詩曰：「紅友勝黃封。」杜甫詩云：「人生幾何春已夏，不放香醪如蜜甜。」即使名氣大如這兩人，也不過是誇讚了糯米甜酒兩句，都免不了要被後世之人譏嘲，鄙為不懂酒之人。

■甜酒湯圓。 網上圖片

心靈驛站

■翁秀美

亘古不變有情春

風有些軟，空氣有些醉，草色青青嫩嫩，鳥鳴嬌嬌滴滴，小葉榕紛披垂掛的鬚根末梢探出兩三寸長的淡黃；路邊的樹葉飄飄地紛紛下界，原來枝頭早已突起新綠，沒幾天，一樹俏生生的青，配濕漉漉褐色枝幹，清新，養眼。遍地不知名的小花聯袂而開，蝶舞輕盈。

春，又如約而來。

沾衣欲濕杏花雨，吹面不寒楊柳風。一年一年的春，依時而至，於是，大地應和，萬物萌生，山花草木，無一不美，讓古往今來文人墨客，傾情俯首，用筆墨用情感，在春的絕美風姿裡塗抹不盡的深情與讚嘆。

賀知章的眼中，春是「碧玉妝成一樹高，萬條垂下綠絲絛」的婉轉柔媚；而蘇軾感受到「竹外桃花三兩枝，春江水暖鴨先知」春天生命的鮮活律動。浣花溪前，看杜甫筆下，明淨絢麗的春光流淌而來：「遲日江山麗，春風花草香，泥融飛燕子，沙暖睡鴛鴦」；玉門關外，王之渙聽到《折楊柳》笛曲，卻不見柳色，嘆息道：羌笛何須怨楊柳，春風不度玉門關。

《詩經》說，相思，在春天。關關雎鳩，在河之洲，窈窕淑女，君子好逑。雎鳩和鳴，惹了相思，嫻雅幽靜的好女子，讓小伙子輾轉反側，春夜難眠；出嫁，在春天。桃之夭夭，灼灼其華。之子于歸，宜其室家。桃花簇簇，送姑娘歡歡喜喜進了夫家門。

可如此多情的春也會惹事生非，「攬裙未結帶，約眉出前窗，羅裳易飄颺，小開罵春風。」《子夜歌》裡的天真少女，春睡初醒，裙帶也忘了繫上，簡單畫了眉趕緊奔出去觀賞春光，誰知這春風不解風情，調皮地撩起少女輕盈的衣衫，少女惱恨之下，不由皺眉跺腳，輕聲罵起春風。可是，委屈的春風啊，若不是你的莽撞，千年之後，我們又怎能看到春天裡少女嬌羞嗔怒的可人模樣？

裊晴絲吹來閒庭院，搖漾春如線。深閨裡的杜麗娘被春之美景引到花園，發出「不到園林，怎知春色如許」之嘆，及遇着那柳夢梅，更是春心萌動，情不知所起，一往而深。但是相思莫相負，牡丹亭上三生路。一段生死愛情，驚艷了塵世。

春，將它見過的所有，存在文字的壇裡，鋪了一層一層，用時光封住，開啟時，文如酒，情如酒，越發讓人詠歎沉醉。

在杭州，不期然遇了春天，心彷彿跌落西湖，涸了水氣，瞬間迷離。蘇堤一帶，綠煙如霧，橋上行人，橋下湖水，水上畫舫，悠悠蕩蕩，絲絲垂柳，如線，飄飄搖搖；枝枝桃花，如筆，蘸了春光，斜挑入水，將如花往事錄入湖中。湖邊長椅上，一對老夫妻，閒坐閒談，春風滿面。輕捻桃枝，久久凝視，只想偎着這春，不放它走，讓心有個依託，但到底兩廂都不如願：春，將退場；人，會變老。再見時，花相似，人已不同。

對於春天，我們只是匆匆過客，但無論身在何處，春，始終有情有義，緊緊相隨，既厚古人，亦不薄今人，任滄海桑田，萬古不變，傾其所有，賦予大地無邊的美景，賜予心靈的，則是明媚的青翠情懷，花枝招展的美好希望。